

中国人民银行贵阳中心支行 2012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贵阳中心支行(以下简称“贵阳中心支行”)201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一部分 工作情况概述

2012 年, 贵阳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 强化制度执行, 积极拓展公开渠道, 严格信息发布审查, 努力推进行政服务大厅和“首问责任”窗口建设, 及时、全面、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 取得了较好效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

(一) 明确工作目标和职责。2012年初, 组织召开全省人民政府工作会议, 贯彻人民银行总行有关精神, 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总结, 深入讨论当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统一思想, 明确目标。同时, 加强组织机构建设, 及时更新政府信

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法律事务办、保密办、纪检监察办公室等部门的工作职责，提高组织协调能力和部门分工协作水平。

（二）加强“首问责任”窗口建设

遵循人民银行总行垂直领导和地方指导原则，结合工作实际，加强“首问责任”窗口建设，进一步整合服务资源，简化办事程序，提高行政效能，加强监督管理。“首问责任”窗口在规范对外服务，特别是提升服务形象方面作用进一步加强，2012年共接受金融机构、企业、居民对货币信贷政策、个人信用报告、外汇管理业务、贷款卡办理、国债发行等政策方面的咨询达2万余次。

（三）坚持因地制宜。从实际条件出发，在充分利用好现有的硬件设施和办公条件的基础上，有序开展行政服务大厅建设，尽可能把服务金融机构、服务企业、服务群众的对外业务事项纳入综合服务大厅办理。对服务内容、服务方式、业务办理程序、咨询电话和对外公开监督电话等上墙公示，广泛接受群众监督。目前，贵阳中心支行已建并运行的行政服务大厅有3个，受理包括贷款卡办理及审核、信用报告查询、账户管理等相关业务。

（四）开展社会评议工作，强化外部监督

贵阳中心支行开展2012年行风评议工作，主要采取问卷调查的形式，向特邀行风监督员征集了包括依法履职、廉洁行政、服务态度、服务质量、办事效率等方面的情况。共发出征询问卷调查表31份，收回29份。在服务满意度方面，对提供金融服务的情况评价为

“满意”和工作人员办事效率方面评价为“很满意”的占总数的 100%，无“不满意”的情况；对行风状况总体评价为“好”的占问卷总数的 83%，评价为“较好”的占问卷总数的 17%。

二、发挥互联网作用，继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一是利用子网站公开。以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贵阳中心支行子网站（<http://guiyang.pbc.gov.cn>）为主渠道，并在贵州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链接，大力加强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贵阳中心支行子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优化专栏设置，目前已公开八大项十三小项 200 余条政府信息。同时，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审核、复核，进一步提高了子网站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较好地把握了对外发布信息和观点的尺度和界限，发挥了子网站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主渠道作用。

二是利用媒体等公开。在加强子网站政务公开主渠道建设基础上，积极拓宽其他公开渠道，一方面，加强与当地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社等的联系沟通，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公开。通过编发新闻稿、开辟专栏等形式，灵活多样地公开政府信息，取得了较好社会反响。与贵州省委机关刊物《当代贵州》合作，连续开展征信宣传暨征信知识竞赛活动，与《贵州商报》等媒体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连续 3 年推出“征信伴你同行”宣传专栏，实时宣传征信知识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动态。另一方面，通过参展“贵州首届金融博览会”，组织开展金融知识进社区以及征信、反洗钱、反假人民币等宣传活动，及时向社会各界公开政府信息，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

三是“一屏三厅”公开。为保障公众的知情权，提升基层人民银行的公信力和依法行政能力，贵阳中心支行通过抓好“一屏三厅”建设，积极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继续利用办公楼显示屏和行政服务大厅宣传栏，及时更新有关常规政府信息，将行政许可事项及需要提交的材料目录和申请书示范文本等置放于醒目位置，方便公众查阅和办理业务，并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做好信息沟通、宣传解释等工作，方便群众了解情况和前来办事。

第二部分 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一）机构与职责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机构简介、机构领导、机构职责、内设机构及联系方式等信息。

（二）法规政策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履行职责相关的金融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三）行政执法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负责实施的贷款卡发放核准、经营流通人民币审批、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等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依据、条件、程序、期限以及申办上述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材料等信息。

（四）业务信息包括

按月度公开贵州省金融机构（含外资）人民币存贷款主要项目表、贵州省金融机构（含外资）本外币存贷款主要项目表等金融统

计数据。及时公开贵州省经济金融运行报告、贵州省金融运行报告、贵州省信贷投向和结构变化情况分析报告、金融知识宣传等金融信息。

（五）工作动态信息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日常性工作开展情况、党风廉政建设情况、金融 IC 卡在贵州发行及运用情况等。

（六）政务公开信息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政务公开机构、政务公开规定、政务公开年度工作报告、政务公开工作动态等信息。

（七）其他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应急管理和公告信息。

（八）办事指南包括

公开贵阳中心支行征信管理、外汇管理、货币信贷、支付结算、货币金银、国库等业务部门的办事指南信息。

第三部分 依申请公开 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依申请公开情况

建立了依申请公开的相关制度，对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进行了具体规定，切实保障申请人的合法权益。截至 2012 年 12 月底，贵阳中心支行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

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等金融信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申请行政复议 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2 年，贵阳中心支行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第五部分 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2 年，贵阳中心支行未发生因公开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和减免费用的情况。

第六部分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目前，贵阳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创新公开形式、把握公开内容，加强对人民银行市州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引导和管理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改进。下一步，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进一步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围绕公众和市场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及时公开贵阳中心支行在贯彻执行货币政策、维护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等方面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工作成效，主动引导公众和市场形成合理预期，为正确履职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二是要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按照便民、利民、惠民的要求，进一步完善行政服务大厅和“首问责任窗口”建设，提升工作人员素质和办事效率，提高对外服务质量。

三是要加强培训和调研。认真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总结交流好的经验和做法，加大对人民银行市州中心支行的培训指导力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的提高。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